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三季度 报告

201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260111
交易代码	2601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10月2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962,616.3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具有良好公司治理的上市公司的股票,以及因治理结构改善而使公司内部管理得到明显提升的上市公司的股票,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依据以宏观经济分析模型(MEM)为基础的资产配置模型决定基金的资产配置,运用景顺长城 股票研究数据库(SRD)广等分析系统,基于公司治理评价体系和FVMC等选股模型作为个股选择的依据,同时依据景顺长城风险管理系统和绩效评估系统进行投资组合的调整,以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80%+中证全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风险程度高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 - 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0,623,527.68
2.本期利润	-21,412,849.7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668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7,241,983.6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6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3.84%	4.86%	-22.60%	2.67%	-11.24%	2.1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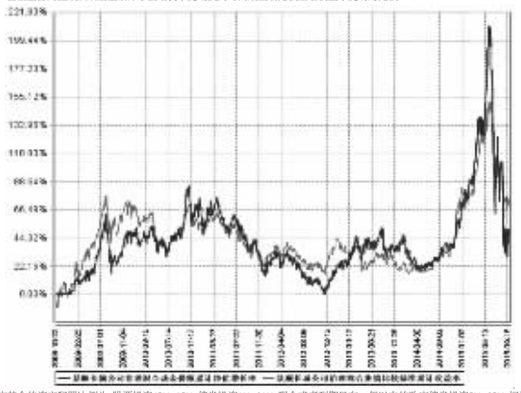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65%-95%,债券投资0%-3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5%-35%,权证投资0%-3%,本基金投资于基金名称显示投资方向的股票不低于基金股票投资的80%;本基金自2008年10月22日合同生效日起至2009年4月21日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鲍无可	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景顺长城改革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10月31日	-	7	工学硕士,曾担任平安证券综合研究所研究员,2009年12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职务;自2014年6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江科宏	景顺长城中证医药卫生ETF、景顺长城中证800食品饮料ETF、景顺长城中证TMT150ETF、景顺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基金、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基金、景顺长城优势企业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1月27日	-	8	经济学硕士,CFA,2007年至2010年担任本公司风险管理经理职务,2011年2月重新加入本公司,担任研究员等职务;自2012年6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3季度国内经济增长依然乏力,为了应对国内经济的压力,国家出台了购车税收优惠和住房按揭便利等政策,8月中旬人民币汇率意外贬值,在全球市场引起了震动,在央行的介入下,近期恐慌情绪逐渐平息。货币政策仍然宽松,3季度央行进一步降准降息,并进行公开市场操作,无风险利率一直保持在较低水平。由于人民币意外贬值等原因,市场在3季度大幅度下跌,沪深300指数下跌28.39%,创业板指数下跌27.14%。

3季度,本基金在操作上维持之前的较高仓位,在组合结构上保持较为均衡的配置,基金净值也随市场有部分回撤。

展望4季度,宏观经济还将保持在低位,转型过程是漫长的,短期经济亮点难寻。为了防止短期经济下行的幅度过大,货币政策仍将维持宽松。人民币汇率值得我们重点关注,若国内形成人民币贬值预期,将对国内的各类资产价格产生影响。

我们对A股市场仍然较为谨慎,均衡配置的风格将在下一个阶段延续,选股一直是我们投资流程的关键,本基金将坚持自下而上选股,买入持有具有竞争优势、公司治理优秀以及估值相对便宜或者合理的个股,力争获取长期投资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5年3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3.8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2.60%。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从2015年8月20日至2015年9月30日,本基金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3,511,212.47	88.62
	其中:股票	33,511,212.47	88.6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35,363.91	8.29
8	其他资产	1,166,642.36	3.09
9	合计	37,813,218.7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4,409,460.70	38.6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743,315.65	2.00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849,606.58	23.7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2,650,234.09	7.1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593,662.00	6.9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392,770.00	3.7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950,243.06	2.55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921,920.39	5.16
S	综合	-	-
	合计	33,511,212.47	89.98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17	网宿科技	36,924	1,946,264.04	5.23
2	000024	招商地产	67,441	1,921,394.09	5.16
3	600804	鹏博士	74,300	1,599,679.00	4.30
4	002572	索菲亚	41,100	1,574,952.00	4.23
5	300166	东方国信	53,460	1,574,397.00	4.23
6	002400	省广股份	83,700	1,528,362.00	4.10
7	300115	长盈精密	52,600	1,442,818.00	3.87
8	002573	清新环境	79,000	1,392,770.00	3.74
9	002508	老板电器	38,557	1,389,979.85	3.73
10	002303	美盈森	129,000	1,261,620.00	3.3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时点选择:基金管理人在交易股指期货时,重点关注当前经济状况、政策倾向、资金流向和技术指标等因素。

套保比例:基金管理人根据对指数点位区间判断,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决定套保比例。再根据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的贝塔值,具体得出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买卖张数。

合约选择:基金管理人根据股指期货当时的成交金额、持仓量和基差等数据,选择和基金组合相关性高的股指期货合约为交易标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7,288.7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51,143.1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00.79
5	应收申购款	37,409.7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66,642.3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303	美盈森	1,261,620.00	3.39	等划资产收购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3,357,644.7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931,906.3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326,934.7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962,616.33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2014年8月8日施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04号)第三十条第一项的规定,股票基金的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下限由60%上调至80%。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自2015年8月5日起将"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的相关条款亦做相应修订。有关详细信息参见本公司于2015年8月5日发布的《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类型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7日

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三季度 报告

201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260116
交易代码	2601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2月2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93,446,846.81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具有投资价值的优质企业,分享其在中国经济增长的大背景下的可持续性增长,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基金经理依据定期公布的宏观和金融数据以及投资部门对于宏观经济、股市政策、市场趋势的综合分析,运用宏观经济模型(MEM)做出对于宏观经济的评价,结合基金合同、投资制度的要求提出资产配置建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后形成资产配置方案。 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股票投资主要遵循"自下而上"的个股投资策略,利用我公司股票研究数据库(SRD)对企业进行深入细致的分析,并进一步挖掘出具有较强核心竞争力的公司,最后以财务指标验证核心竞争力分析的结果。 债券投资策略: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申扎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80%+中证全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产品,基金资产整体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均较高,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基金品种。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 - 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8,384,996.78
2.本期利润	-1,617,309,419.6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903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333,210,394.3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09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8.65%	3.39%	-22.60%	2.67%	-6.05%	0.7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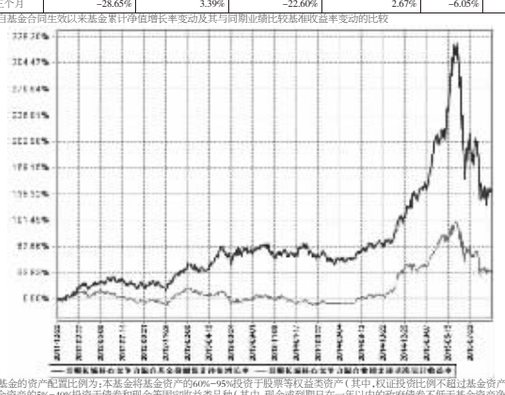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60%-95%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其中,权证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将基金资产的5%-40%投资于债券和现金等固定收益类品种(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投资于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公司股票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股票资产的80%。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2011年12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余广	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基金、景顺长城品质投资混合型基金、景顺长城优势企业混合型基金、景顺长城精选监管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景顺投资部投资总监	2011年12月20日	-	11	银行和金融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先后担任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杭州中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顾问项目经理、世纪证券综合研究所研究员、中银国际(中国)证券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等职务,2005年1月加入本公司,担任研究员等职务;自2010年5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3季度国内经济增长依然乏力,为了应对国内经济的压力,国家出台了购车税收优惠和住房按揭便利等政策,8月中旬人民币汇率意外贬值,在全球市场引起了震动,在央行的介入下,近期恐慌情绪逐渐平息。货币政策仍然宽松,3季度央行进一步降准降息,并进行公开市场操作,无风险利率一直保持在较低水平。由于人民币意外贬值等原因,市场在3季度大幅度下跌,沪深300指数下跌28.39%,创业板指数下跌27.14%。

3季度,本基金在操作上对股票仓位做了适当的减仓,同时在组合结构方面亦做了适当的调整,以应对市场发生的大幅波动。本季度基金净值也随市场有部分回撤。

展望4季度,宏观经济还将保持在低位,转型过程是漫长的,短期经济亮点难寻。为了防止短期经济下行的幅度过大,货币政策仍将维持宽松。人民币汇率值得我们重点关注,若国内形成人民币贬值预期,将对国内的各类资产价格产生影响。

我们对A股市场仍然较为谨慎,均衡配置的风格将在下一个阶段延续,选股一直是我们投资流程的关键,本基金将坚持自下而上选股,买入持有管理优秀、成长性较好以及估值相对便宜或者合理的个股,力争获取长期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5年3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8.6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2.60%。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598,301,120.83	77.51
	其中:股票	2,598,301,120.83	77.5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2,051,943.08	15.5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5,647,715.62	6.43
8	其他资产	16,174,675.41	0.48
9	合计	3,352,175,454.9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159,809,604.75	34.8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84,799,076.00	5.54
E	建筑业	129,495,430.50	3.89
F	批发和零售业	47,719,176.83	1.4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5,960,000.00	3.1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82,410,886.01	11.47
J	金融业	85,605,408.27	2.57
K	房地产业	314,575,637.30	9.4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8,875,000.00	3.27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9,050,901.17	2.37
S	综合	-	-
	合计	2,598,301,120.83	77.95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572	索菲亚	6,000,000	229,920,000.00	6.90
2	000024	招商地产	7,999,846	227,915,612.54	6.84
3	000958	东方能源	6,999,965	184,799,076.00	5.54
4	002303	美盈森	17,000,000	166,260,000.00	4.99
5	000917	电广传媒	8,000,000	154,400,000.00	4.63
6	600804	鹏博士	6,000,000	129,180,000.00	3.88
7	300070	碧水源	2,500,000	108,875,000.00	3.27
8	002508	老板电器	3,000,000	108,150,000.00	3.24
9	601006	大秦铁路	12,000,000	105,960,000.00	3.18
10	600872	中炬高新	6,000,002	87,060,029.02	2.6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时点选择:基金管理人在交易股指期货时,重点关注当前经济状况、政策倾向、资金流向和技术指标等因素。

套保比例:基金管理人根据对指数点位区间判断,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决定套保比例。再根据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的贝塔值,具体得出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买卖张数。

合约选择:基金管理人根据股指期货当时的成交金额、持仓量和基差等数据,选择和基金组合相关性高的股指期货合约为交易标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044,101.8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3,719,396.6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73,984.04
5	应收申购款	137,192.8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6,174,675.4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303	美盈森	166,260,000.00	4.99	发行股份收购资产
2	000917	电广传媒	154,400,000.00	4.63	发行股份收购资产
3	300070	碧水源	108,875,000.00	3.27	重大资产重组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21,951,266.2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98,228,347.0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26,732,766.4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93,446,846.81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6,747,618.97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6,747,618.97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42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申购	2015年7月15日	2,049,405.67	4,998,500.45	0.03%
2	申购	2015年8月24日	2,328,132.48	4,998,500.45	0.03%
3	申购	2015年9月24日	2,370,080.82	4,998,500.45	0.03%
合计			6,747,618.97	14,995,501.35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7日

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三季度 报告

201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动力平衡混合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260103
交易代码	260103
系列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系列其他子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货币(260102),景顺长城优选混合(2601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年10月2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44,990,250.93份
投资目标	本系列基金运用专业化的投资管理,为基金持有人提供长期稳定并可持续的资本增值,动力平衡基金以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为目标,注重通过动态的资产配置以达到当期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的兼顾,争取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通过在股票、债券和现金之间动态的资产配置来获得资本保全,并获得稳定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45%+银行同业存款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种具有中等风险的投资工具,除了结合景顺长城股票及债券投资的风险管理程序以外,为达到平稳回报的目的,该基金还将独立地对风险来源进行评估,并设立额外的风险控制管理手段。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 - 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65,328,224.23
2.本期利润	-505,410,265.2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57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10,536,378.1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25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5.95%	3.28%	-13.77%	1.67%	-12.18%	1.61%

3.2.2